

金太阳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9 年 1 月 21 日，金太阳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金太阳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现有股东指截至股权登记日（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第十四条规定，公司原有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

二、本次股票发行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投资者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8.94 元。公司本次拟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1,274 万股（含 1,274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389.56 万元（含 11,389.56 万元），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在册股东。拟认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人名称	认购数量：股	认购价格： 元/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2,740,000	8.94	113,895,600.00	现金
合计		12,740,000	8.94	113,895,600.00	现金

（二）投资者缴款时间：

1, 缴款起始日：2019年1月23日（含当日）

2, 缴款截止日：2019年1月23日（含当日）

（三）认购程序：

1, 2019年1月23日（含当日）至2019年1月23日（含当日），认购人进行股份认购，缴纳认购资金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逾期视为自动放弃本次认购。

2, 2019年1月23日前（含当日）认购人将汇款底单复印件送至公司或者扫描件发送至电子邮箱 24898326@qq.com，同时电话确认。联系电话：0513-84311235，联系人丛红芬。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式：

2019年1月24日前（含当日），公司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五）其他相关事项：

(1)对于在2019年1月23日前(含当日)收到认购方的汇款底单，但未在2019年1月23日前(含当日)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方汇款到账入账单，公司将与银行、认购方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2)对于认购方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公司将通过电话与认购方进行及时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由于认购方联系电话无法联系而引起的各种责任和问题将由认购方自行承担。

(3)属于放弃认购的情况：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出现以下情况的，将视为放弃认购：公司未在2019年1月23日前(含当日)收到本次发行对象汇款底单扫描件，且未在2019年1月23日前(含当日)收到银行出具的汇款到账入账单。

(4)若本次发行未能通过监管部门的审批，在收到该正式通知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退还认购方存入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相应金额。

三、缴款账户

本次股票发行认购人应在2019年1月23日前(含当日)将认购资金存入如下指定账户：

账户名称：金太阳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银行账号：50390188000256324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并汇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账户。汇款金额必须以认购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请勿多汇或少汇资金。认购人汇款人账号、户名应为认购人本人，汇款用途填写“股份认购款”。

四、其他注意事项

1，认购对象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对象自理，不得在认购金内扣除。

2，认购资金的汇款人应与出资人为同一人，不得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在汇入款项时，在汇款用途处注明“股份认购款”字样。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人意向认购数量所需认购金额汇入，请勿多汇或少汇资金。

3，认购人汇入的资金与其认购股份不一致的，以认购人汇入资金可认购股份最小股份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发行资金到账后届时将超额部分退回股东。

五、联系方式：

（一）联系人姓名：丛红芬

（二）联系电话：0513-84310208

（三）传真：0513-84311311

（四）联系地址：江苏省如东县岔河镇交通东路 33 号

特此公告。

金太阳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21 日